

臺中市政府第 159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 年 5 月 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 分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簡報室

參、主持人：胡市長 志強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林怡君

伍、指（裁）示事項：

- 一、我剛才頒獎表揚本府衛生局辦理「102 年地方衛生機關保健業務」獲評五都第 1 名殊榮實在很高興，希望能繼續維持良好的成績，更重要的是本府的業務能為市民帶來福利，在各方面都能讓市民享受到我們努力的成果，猶記全國推動流感防治和疫苗接種時，本市流感之發生率僅占全國平均的十分之一，推動流感防治成效亮眼，希望各單位都很努力地將我們該做的業務做到最好。（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 二、我最近一星期內聽到民眾三起抱怨，都與北區太原路人行道正在施工有關，該項工程導致附近很多想要散步的民眾都沒辦法去散步，經查為水利局的地下水工程和建設局的賞櫻廊道正在施作，但民眾卻不知道在做什麼。太原賞櫻廊道動工時我看到完工後的概念圖，非常漂亮，連我自己都很嚮往，但很多市民卻不知道完工後會是什麼樣子；如果本府花這麼多錢為老百姓作事，還被市民責罵，抱怨生活不便、噪音、汙染等問題，那還真是天才。我在此鄭重要求本府各單位落實印製 A4 工程宣傳單，以後凡是簽報工程，務必先將 A4 宣傳單設計好，正面是工程說明，背面是未來願景，附在簽呈上給我看，再發送至附近居民的信箱，「宣導」非常重要，要讓市民清楚知道市府在做什麼工程、為什麼要做、會帶來什麼好處等等；以警察局為例，不管警察同仁怎麼做，即便現在本市的治安已經大幅改善，但民眾對本市整體的治安仍有刻板印象，認為還是不夠好，經過各分局宣導之後，市民對本市的治安滿意度已明顯提升，所以請各位務必注意宣導的重要性及確實執行，讓我們同仁的辛苦不致白費。（辦理機關：建設局、水利局、研考會、本府各機關）

三、我昨天看到電視新聞報導有一位水電行老闆因為不忍低收入戶將老舊熱水器安裝於室內，隨時都有可能發生一氧化碳中毒的危險，因此自掏腰包免費幫他們裝熱水器。此事讓我覺得很感動，也提醒我們對民眾的福祉不能間斷，本府編列預算補助居家為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之低收入戶家庭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雖然宣導得很好，經費很快就用罄，但救命的事不能等，本府已由社會局動支第二預備金，全額提供低收入戶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所需經費，以保障市民生命安全。另外，將來推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亦可透過水電行代為宣導，相信效果會很好。(辦理機關：消防局)

四、有關發布本市未登記工廠管理輔導暫行管理辦法，解決未登記工廠問題，以下提出幾點意見，請相關機關配合辦理：(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都市發展局、地政局、法制局、各區公所)

- (一) 本市未登錄工廠相當多，此類工廠通常座落於特定農業區或一般農業區上，因土地使用不合法等原因而受罰，但該農業區土地不可能變更使用分區為工業區，更不可能改回農耕使用，若本府各機關每日輪流去取締，不僅工廠無法生存，問題也沒有解決，中央與地方政府應一起面對此「歷史共業」，共謀解決之道。
- (二) 針對座落於農業用地，但未違反消防安檢與環保法規的工廠，在申請臨時工廠登記後「不優先開罰單」，藉此鼓勵工廠辦理登錄。無論經濟部是否延長臨時工廠登記，本府訂立屬於自己的暫行管理辦法是非做不可，雖不能說「不取締」，但可以「不優先開單」，目前最大的問題是要爭取廠商的信任，讓此立意良善的法規，可以發揮效益。
- (三) 關於經發局表示目前依照經濟部法規，只要是辦理臨時工廠登記者，且沒有公共安全與汙染問題，都不會優先取締，但是新設立的工廠仍是嚴格取締；都發局沐局長建議，法規目的是希望鼓勵工廠接受輔導，轉為合法工廠，無論是否為新設立廠商，只要有辦理臨時工廠登記者，且沒有公共安全與汙染問題，都應暫緩處罰。請經發局儘速與法制局研議，應為自發布施行以後設立的工

廠不適用，而非依經濟部條件之新設立與否。此外，黃副市長提醒各區公所，應注意是否有新蓋的未登記工廠，即報即拆，以免業者在暫行辦法發布前搶建，失去市府輔導的本意。

(四) 過去三年來本市新開闢 4 個工業區可能是全國第一，未來若有工廠因重劃因素必須搬遷，本府可以提供一條鞭的服務，由地政局將需地工廠轉介給經發局，以主動輔導工廠進入合法工業區內。

五、我昨天去探視酒駕肇事的受害者，那位女同學目前仍陷昏迷，讓我心裡相當難過，全臺灣取締酒駕最嚴厲的是臺中市，因此導致本市公共危險案件數攀升，治安排名從五都第一、二名掉到第三名，但我不後悔、不退縮，我對酒駕深惡痛絕，本市要繼續取締酒駕，不讓無辜者再受害，期許警察局再加把勁，儘管公共危險案件數會增加，但更能保障市民安全，最後還是會在黑暗通道中看到遠處的光亮。(辦理機關：警察局)

六、有關地方稅務局「M 愛 T 行動愛心稅務服務網推動成果」專案報告，感謝地方稅務局將此已建構完成的服務網路分享給各機關，使民眾在履行依法納稅之義務時，能獲得全方位的服務，希望大家多參考這種整合性服務網路平臺的做法和觀念，凡事應以民為主、以民為重。(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七、本市為推動低碳城市所制定的「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行政院已於 4 月 25 日發文核定通過，法制局將於近期發布施行。目前本府僅有大宅門特區禁止行駛燃油汽機車，針對有機車族質疑為何在第 29 條並沒有提到燃油汽車也會一併被限制，外界大概只看第 29 條而忽略了第 28 條，為避免造成民眾誤解，請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多與媒體茶敘，進行溝通與說明，並準備說帖放置於本府網站上，讓民眾瞭解第 29 條，本府得公告指定區域內禁止行駛燃油機車，是議會予以增訂的條文，實際上第 28 條，本府得公告指定區域內禁止行駛燃油汽車，因此毋須再將第 29 條送議會做修訂。(辦理機關：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

陸、散 會：上午 10 時 10 分

臺中市政府第 159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3 年 5 月 5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01	消防局	為辦理「臺中市特定場所現場人數管理辦法」第四條、第五條修正乙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2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權限委託辦法」第二條附表修正草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墊01	社會局	為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家庭托育費用補助」之經費新臺幣1,550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 100 年 4 月 26 日議事字第 1000001609 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